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鍾品正  
傳真：03-8572660  
電話：03-8462860#563  
電子信箱：rrrmylm3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2044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交通部觀光局獎勵學校接待境外學生來臺教育旅行相關文件。(1050204428\_Atta  
ch000.rar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觀光局105年9月26日發布修正「交通部觀光局  
獎勵學校接待境外學生來臺教育旅行補助要點」及其相關  
表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5年10月31日臺教文(五)字第1050149080號  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  
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  
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  
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105/11/07



1050003193